

殷都区安丰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殷都区安丰乡人民政府
2025年6月

本规划所有数据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

前言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落实安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安阳市殷都区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殷都区安丰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是对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对安丰乡所辖范围内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修复作出的综合部署和具体安排，是编制详细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

本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并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结合安丰乡实际，实现基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战略性和全局性与规划方案实施可操作性的有机统一，为全面实现乡村振兴提供科学支撑。



规划范围与期限

◆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分为乡域范围和乡政府驻地范围两个层次。

乡域范围：为安丰乡行政辖区范围，包含42个行政村，总面积80.84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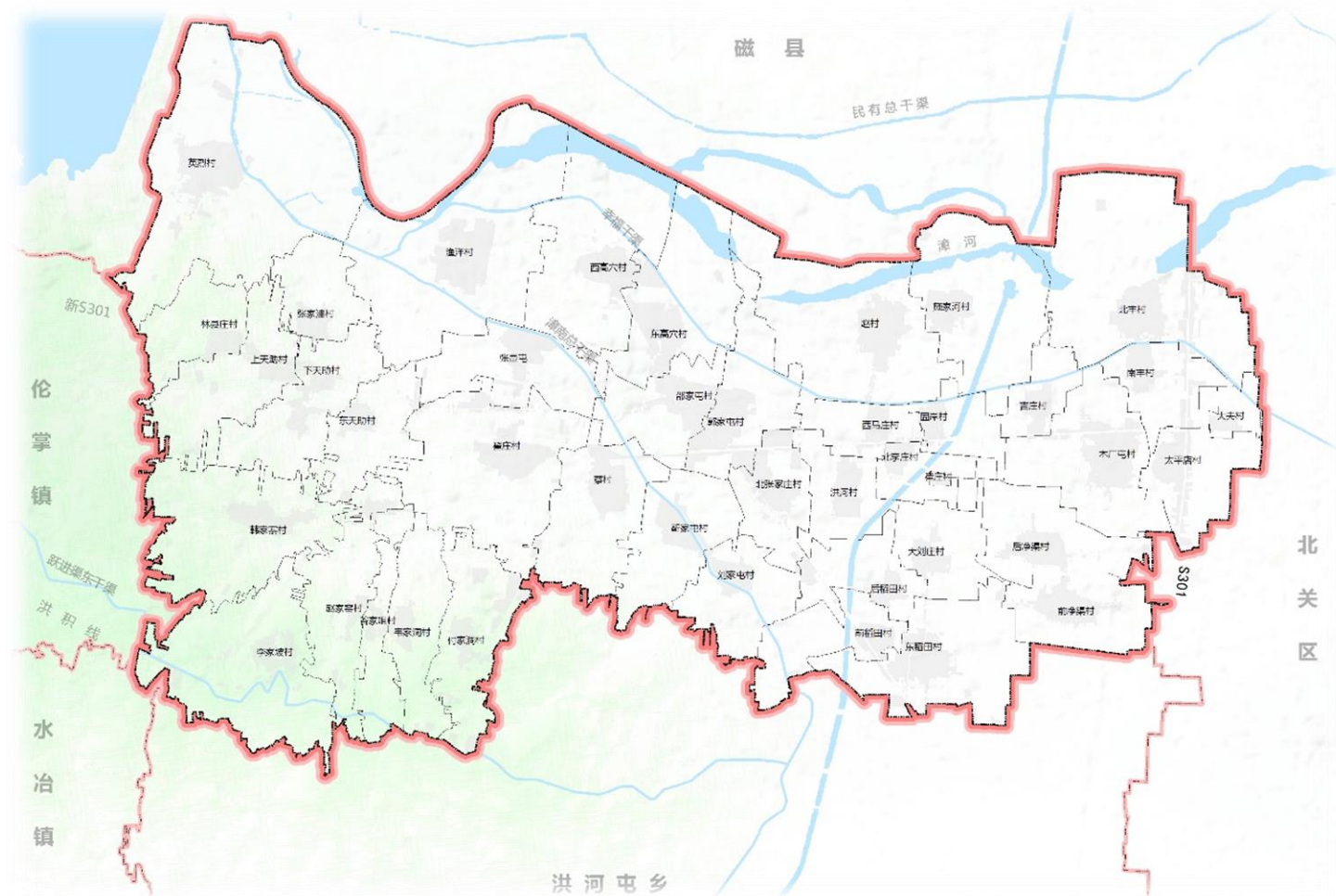
乡政府驻地范围：以现状集镇区建设用地为中心，包含郭家屯、邵家屯村和北张家庄村，集镇区建设用地总面积121.69公顷。

◆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

近期至2025年；

远期至2035年。



目录

壹

目标与战略

贰

优化总体格局

叁

强化支撑体系

肆

历史文化保护

伍

宜居宜业乡村

陆

国土整治生态修复

柒

规划实施保障



目标与战略

1.1 发展定位

1.2 发展目标

1.3 发展战略



1.1 发展定位

依据上位规划和安丰乡资源禀赋特征优势，规划确定安丰乡发展定位为：

殷都区北部现代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
安阳市近郊生态旅游观光小镇
豫北历史文化名乡

把安丰乡打造成为
以现代农业为基础，以特色文旅为支撑的豫北生态宜居名乡。



1.2 发展目标

2025年

三条空间管制控制线全面落地；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耕地保护指标得到落实。

2035年

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安全保障，开放高效、安全和谐、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建成豫北历史文化名乡。



1.3 发展战略

■ 生态优先战略

- 保护生态本底：严格保护漳河、南水北调中线干渠等生态重点地区；
- 优化生态格局：依托河流及重大基础设施廊道建设生态廊道；
- 强化生态修复：加强漳河环境综合整治力度。

■ 区域协调战略

- 融入区域：从交通、产业等方面积极融入殷都区乃至豫北地区；
- 协调周边：强化安丰乡与安阳市的产业、交通及基础设施等的协调。

■ 产业引领战略

- 构建产业生态圈，依托文化资源优势，融入安阳文化旅游体系建设；
- 围绕“旅游兴乡”战略规划，建设集旅游、采摘、游玩、餐饮为一体的农业休闲观光区，最大限度的提高农业附加值。





优化总体格局

2.1 底线管控

2.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2.1 底线管控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规划期内，安丰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5100.36公顷，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4841.63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落实上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指标和管控要求。安丰乡生态保护红线面积51.83公顷，主要涉及南水北调中线工程。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67.83公顷，主要分布在G107两侧。

村庄建设边界

按照乡域范围内村庄建设用地总量平衡的原则，统筹划定村庄建设边界。安丰乡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1194.93公顷。

历史文化保护线

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和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文化保护线。

2.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构建 **“一心一轴一带四区多点”** 的总体格局

一心

依托乡政府驻地形成安丰乡综合服务中心。

一轴

沿S301形成乡域综合发展轴。

一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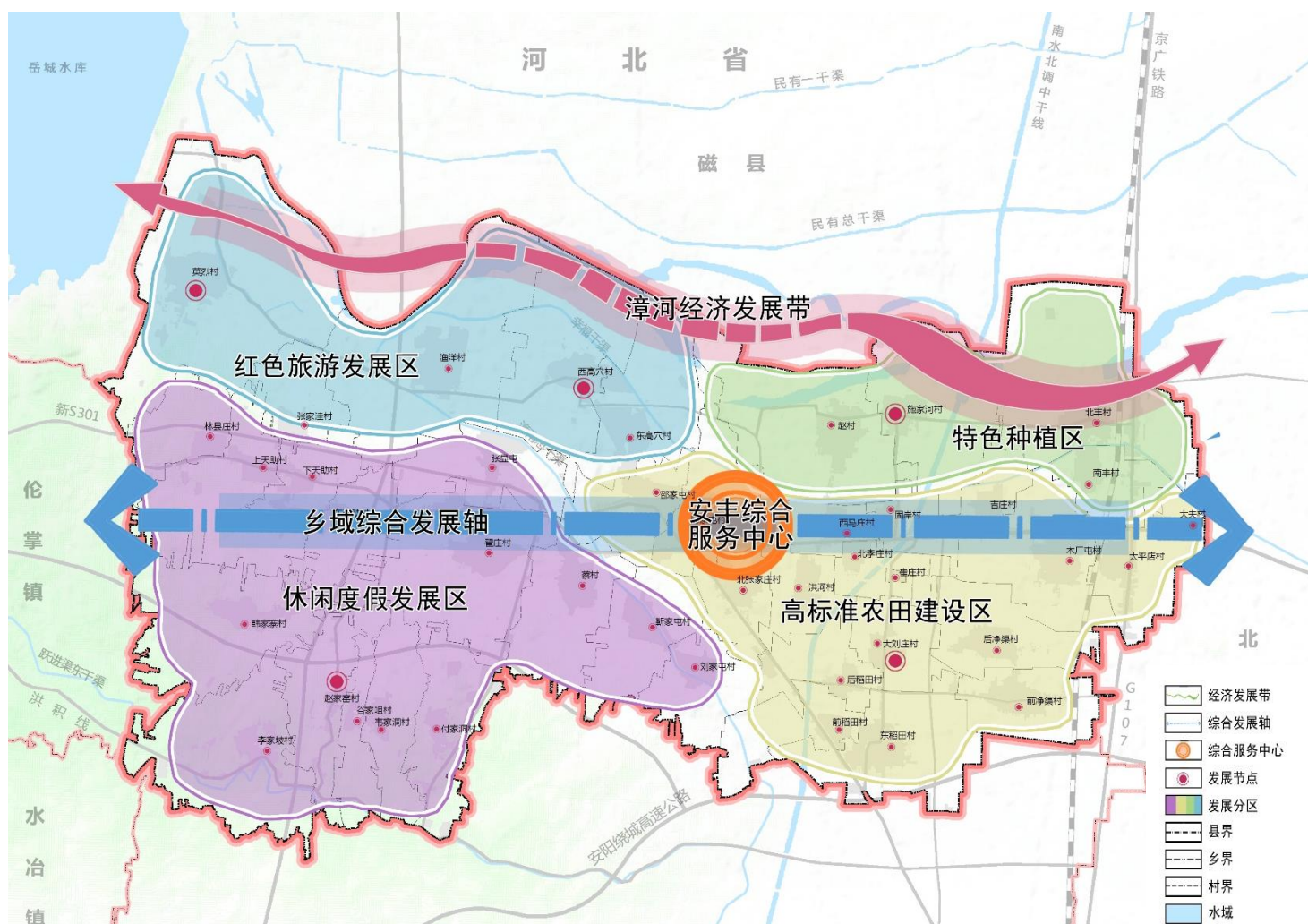
依托漳河构建乡村旅游经济发展带。

四区

高标准农田建设区、特色种植区、特色旅游发展区和休闲度假发展区。

多点

依托中心村形成的乡域发展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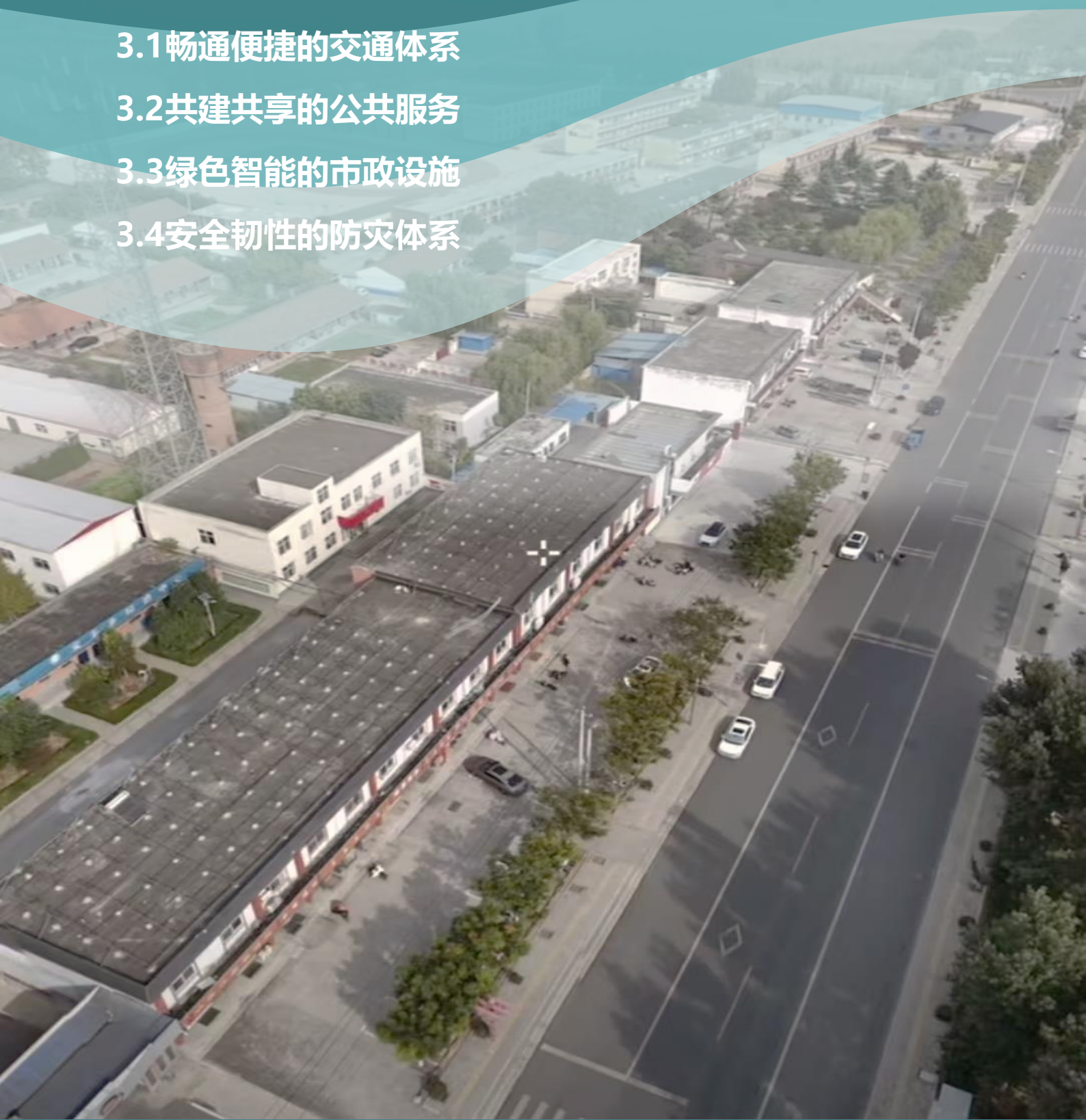
强化支撑体系

3.1 畅通便捷的交通体系

3.2 共建共享的公共服务

3.3 绿色智能的市政设施

3.4 安全韧性的防灾体系



3.1 畅通便捷的交通体系

保障重大区域交通设施落地，提升安丰乡交通节点地位。



铁路

京广铁路



高速公路网

融入区域一体化高速体系，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内黄至林州高速公路和安邯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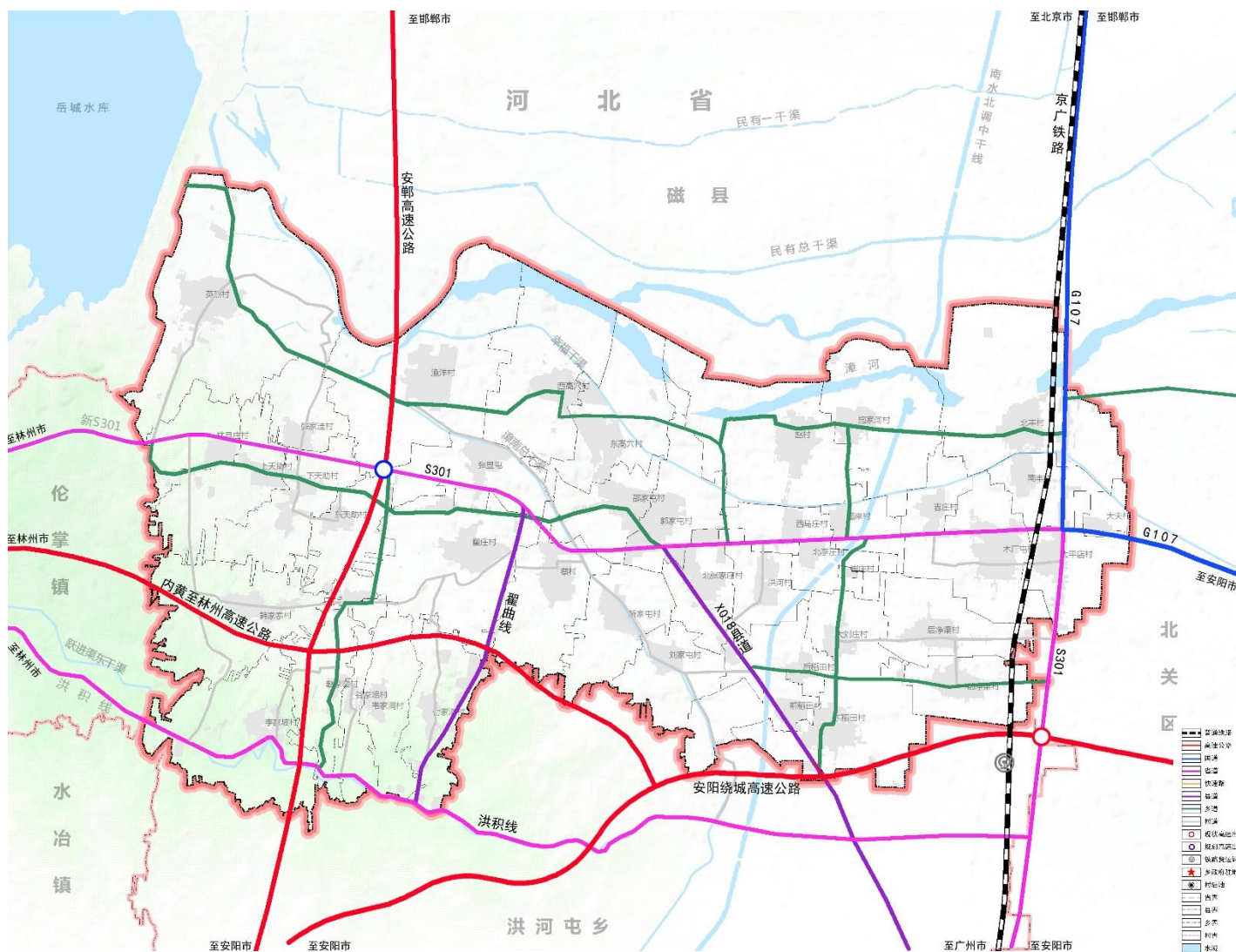


干线公路

构建形成“五横五纵”的干线公路体系，打造快速交通系统。

五横：内黄至林州高速、安阳绕城高速、北部旅游线、省道301、洪积线；

四纵：国道107、县道018、翟曲线和安邯高速公路。



3.2 共建共享的公共服务



基于生活圈理论，构建覆盖全域的三级乡村生活圈

充分考虑居民出行方式和出行距离、需求频率和设施服务半径，规划构建10-15-30分钟三级乡村生活圈。10分钟乡村生活圈即村民在步行十分钟内能够实现的乡村基础公共服务需求；15分钟乡村生活圈即村民在非机动车出行15分钟内能够实现的乡村完善的公共服务需求；30分钟乡村生活圈是村民在非机动车出行30分钟内能够实现的乡级公共服务需求。



完善全域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促进全域均衡共享



基础教育

建成公平、优质、创新、开放的教育体系。



基本医疗

构建完善、多元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基本养老

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结合的养老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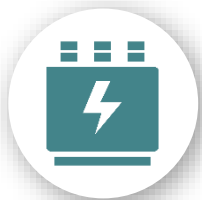
3.3 绿色智能的市政设施



打造安全可靠的水资源供应系统。全域供水更加稳定，构建多源互济的供水保障格局；优化用水结构，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



构建高效的污水收集处理系统。以雨污分流、控源截污为原则，优化布局污水处理设施，完善排水管网，推进乡村污水处理提质增效。



完善保障有力的供电系统，建设适应安丰全乡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与乡政府驻地、辖区各村建设需求相协调的安全稳定的供电系统。



建设智能高效便捷的信息网络和服务体系。加快移动通信网建设，提升网络保障能力；完善通信基础设施布局，优化网络结构体系。



建设互联互通、多源灵活的天然气输配体系。布局高中压调压站，保障全乡用气。



建立集中供热和分散供热相结合的多种供热形式并存的供热方式。鼓励发展以天然气、太阳能、地源热泵等清洁能源为热源的分布式冷热电联产的供热方式。



构建“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市处理”的垃圾处理体系。按照垃圾处理“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和产业化”要求，推行垃圾分类，加强医疗、危险固体废物源头控制。

3.4 安全韧性的防灾体系



防洪排涝

按照《防洪标准（GB50201-2014）》，漳河岳城水库以下防洪标准50年一遇，其他河流按照20年一遇防洪标准。乡（镇）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加强全域防洪排涝水利设施建设，及时排除洪水。



抗震减灾

提升全域抗震防灾能力，安丰乡抗震设防烈度为Ⅷ度，供水、供电、交通、医疗、粮食供应、消防及防灾指挥部等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



消防

优化消防安全布局。规划1处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位于乡政府驻地。



地质灾害

建立完善的地质灾害防治监督管理体系，加强地质灾害监测点网建设，构建专业监测与群测群防相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





历史文化保护

4.1 推进历史文化整体保护



4.1 推进历史文化整体保护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

传统村落保护

安丰乡有1处中国传统村落，渔洋村。充分挖掘传统文化资源，协调好保护与发展的关系，延续传统风貌特色，改善人居环境。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安丰乡文物保护单位共8处，其中国家级2处，省级3处、市级2处、区级1处。科学划定文物保护范围，合理制定文物保护措施。

历史建筑保护

加强历史建筑的勘查、认定和建档工作，发掘保护不同时期的优秀代表性建筑，增补保护对象。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存和传播，建立科学有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机制。





宜居宜业乡村

5.1 乡政府驻地空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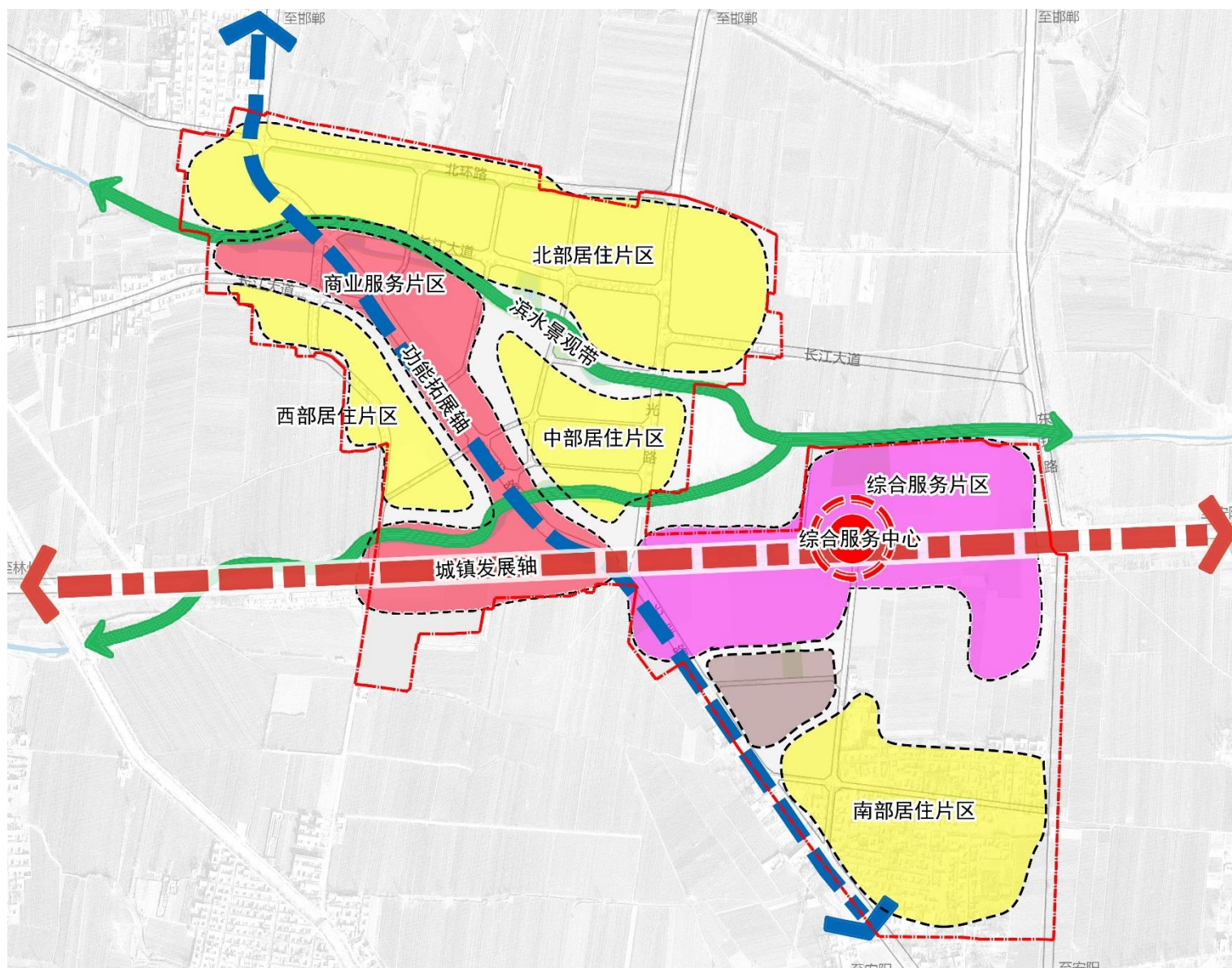
5.2 村庄布局



5.1 乡政府驻地空间结构

■ 规划形成“一心两轴两带七区多点”的空间结构

- “一心”：乡政府驻地综合服务中心；
- “两轴”：东西向安丰路（S301）城镇综合服务轴和南北向曙光路-光辉路功能拓展轴；
- “两带”：沿两条水系，打造滨水景观带；
- “七区”：北部居住片区、中部居住片区、南部居住片区、西部居住片区、综合服务片区、商业服务片区和工业发展片区；
- “多点”：多个绿地景观节点。



5.2 村庄布局

特色保护类村庄（7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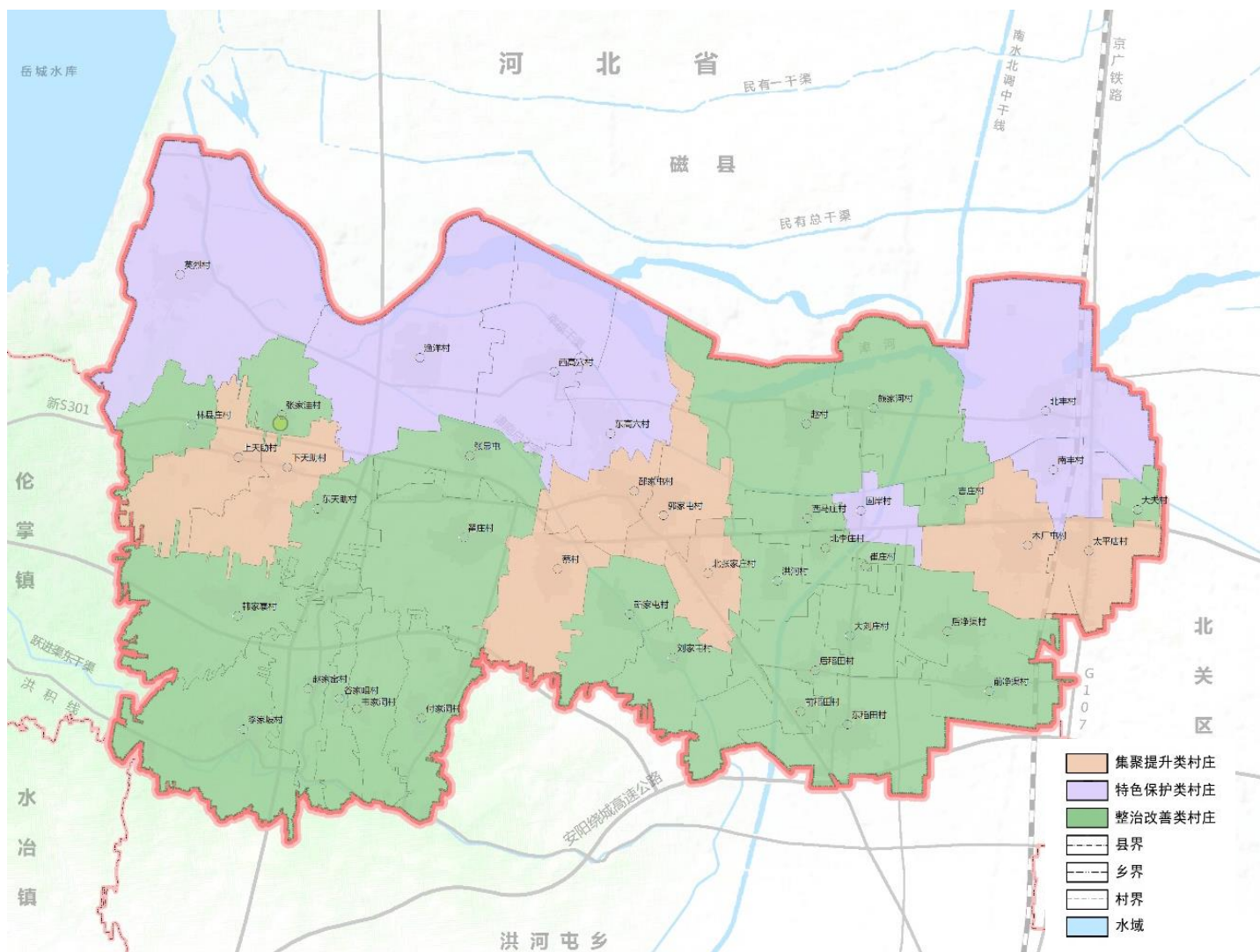
统筹保护与利用乡村特色资源，鼓励发展乡村旅游。

集聚提升类村庄（8个）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提升村庄吸引力。

整治改善类村庄（27个）

加强人居环境整治，有序推进农村环境整治与改造提升，利用存量用地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6.1 国土综合整治

6.2 生态修复



6.1 国土综合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

统筹推进全乡高标准农田建设，改善农业配套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农用地质量，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夯实农业现代化发展基础。

村庄建设用地整治

优化农村生产、生活、生态用地空间布局，加快空心村及危旧房改造，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高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治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生活品质。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的原则，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

工矿废弃地复垦

立足优先农业利用、鼓励多用途使用和改善生态环境，综合考虑土地损毁状况、区位条件、水土资源、生态环境风险等，充分挖掘存量用地潜力。

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落实上位规划安排的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通过全域规划、整体设计、综合治理、多措并举，整体推进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和乡村风貌提升。



6.2 生态修复

水生态和水环境治理

主要通过河道整治、生态护岸、水生植物修复等工程措施，改善水质、修复水空间及生物廊道连通性。减少污染物排放，保护水生生物资源和生态环境，建设水清、岸绿、流畅、景美的水生态环境。

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采取自然恢复、工程治理、生物修复等综合措施，按照宜林则林、宜水则水、宜耕则耕原则，加快推进矿山生态环境治理，恢复损毁土地功能。加强风险源风险管控，消除环境安全隐患；提高废弃矿山植被覆盖率，加快山体复绿，改善废弃矿山及周边生态环境。





规划实施保障

7.1 明确规划传导落实

7.2 分期实施与近期行动计划

7.3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 规划实施保障

7.1 明确规划传导落实



指引
村庄规划



指导
专项规划



明确
强制内容

7.2 分期实施与行动计划



提出近期建设计划



项目分级分类，优先保障民生及基础类项目



确定重点建设项目及开展时序

7.3 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成果动态更新机制



强化规划实施监测评估



健全规划公开制度